

证券代码：300965

证券简称：恒宇信通

公告编号：2025-085

恒宇信通航空装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宇信通航空装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通过邮件和专人寄送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其中刘永丽女士、刘锋建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吴巯滨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公司“综合视景及任务规划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同意公司在中信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公司“通用航空设备及低空经济产业化建设”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与存放募集资金的监管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恒宇信通航空装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8 日